臺北市政府民政局112年4月份
局務會議、主管暨區務會報紀錄

壹、 會議時間：112年4月25日14時30分

貳、 會議地點：萬華戶政事務所4樓會議室

參、 主持人：陳永德局長　　紀錄：李宛諭

肆、 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伍、 上次會議紀錄宣讀：

主席裁示：紀錄確定。

陸、 各科室工作報告：詳如會議資料。

柒、 主席指示事項：

一、有關市級演習民安9號，感謝萬華、文山區公所協助兵棋推演；信義、中正區公所協助綜合實作演練。

二、有關里鄰長研習課程，請儘量精簡課程、縮短時間，並輔以書面方式俾利里鄰長了解課程內容。

三、有關本市區花門牌專案，若有掉落情形，請各戶政事務所協助連絡廠商進行汰換。

四、今年5月20日適逢假日，當日本市各戶所皆無受理假日結婚登記預約，但前3日辦公日得受理，請戶所預為安排人力。另外，今年有購置結婚宣導品，由廠商在5月10日前送至各戶所，屆時再請配合結婚登記發送給民眾。

五、最近若遇有陳情開放假日結婚登記的案子，請各戶所委為向民眾說明，現行得於結婚登記日前3

個辦公日內，向戶政事務所辦理，並指定登記日，且目前北北基桃各縣市亦無開放假日登記，故仍維持現行政策。

六、有關生育獎勵金加倍送，請各區公所協助宣導。

七、有關基層建設人員(以兼具其他身分職務之里長為限)出國預算編列，若要增加區公所人員同行，請釐清編列人員緣由並謹慎研議。

八、有關本次第 14 屆議會開議，感謝各科室協助民政部門質詢順利完成。

九、黃雯婷主任秘書補充：

有關「邀請市長出席行程」、「指定索取市長名義之文件」等程序，自 5 月 1 日起將運用本府既有 TAIPEION 行事曆及 Ragic 表單系統線上處理，無須簽辦公文至府級，請各機關同仁留意。

捌、 臨時動議：無。

玖、 散會：15 時 20 分